

关于湖州市南浔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信息化局申请 《水乡旅游形象宣传片》服务项目实行 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书

根据政府采购相关程序，专家论证小组于2020年12月2日对湖州市南浔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信息化局递交的关于申请《水乡旅游形象宣传片》服务项目单一来源采购之资料进行可行性论证，经过查阅相关材料和依据，形成论证意见如下：

为进一步加强钱塘江以南水乡旅游线的形象宣传，宣传轨道交通线的发展路程及水乡特色，经浙江省发改委统一牵头，开展《水乡旅游形象宣传片》的制作，以便在全省各市区做好宣传，提升影响。

1、专业性强。杭州尚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文化市场品牌策划、市场宣传及相关咨询服务；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；广告设计、制作，户外广告发布，多次完成了大型宣传片的制作，具有丰富的经验。队伍年轻有活力，策划思路清晰新颖，在乡村振兴、美丽城镇设计和宣传方面有很多的优秀案例，例如：尚艺小镇项目、云南海湾茶叶项目、华东勘测院项目。

2、《水乡旅游形象宣传片》制作时间紧、任务重。此次《水乡旅游形象宣传片》需在年底之前发布，时间紧、任务重；并且，宣传片范围涵盖了桐乡、南浔、绍兴、杭州、海宁等多地具体水乡特色的相关线路和景点，需要随时沟通，经常性要现场勘察。杭州尚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在以前开展的其他工作中，曾在桐乡、杭州、绍兴、海宁、南浔多地取景拍摄，收集了较多相关水乡特色元素，经验丰富，人员力量充足，熟悉各地情况，沟通方便快捷，能确保在要求的时间内完成工作。

3、与省里确定的北京交通设计院合作密切。杭州尚田文化发展有

限公司与北京交通设计院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，针对钱塘江以南。经过长期的调研和市场耕耘，使杭州尚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对地方社会发展经济状况、内外部环境因素、轨道交通建设规模、特点和未来建设需求等方面更为了解和熟悉。

因此专家组认为基于以上原因且由于项目专业性要求强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的规定，专家组建议湖州市南浔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信息化局《水乡旅游形象宣传片》服务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。

专家组签字：



2020年12月2日